# 加工合同纠纷(14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云轻舞 更新时间：2024-10-04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加工合同纠纷篇一地址...*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加工合同纠纷篇一**

地址：\_\_\_\_\_\_\_\_\_\_\_\_邮码：\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

需方（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邮码：\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

根据《民法典》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一、品名、规格、数量、价格、交提货日期：

二、质量标准、验收方法及地点：

三、原材料来源及互利方法：

四、交（收）货方法、地点及运杂费负担：

五、货款结算时间及方法：

六、包装要求及包装物回收办法、费用负担：

七、经济责任：

八、其他：

九、供需双方由于不可抗力的灾害和确非一方本身造成的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时，经双方协商由合同鉴证机关查实证明，可免予承担经济责任。

十、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或终止，如需修改或终止时，应经双方协商同意，另立协议方可有效，并报双方业务主管部门备案。

十一、本合同在有效期内任何一方违约，双方都有权按《民法典》有关规定，向合同仲裁机关提出书面申诉，要求调解、仲裁处理。

十二、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份，送双方业务主管部门、银行各一份，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二份。

十三、本合同有效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加工合同纠纷篇二**

签约地点：

签订日期：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经协商，甲乙双方就 事项，达成以下协议，并同意按《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恪守履行。

一、按甲方要求，乙方为甲方生产：

序名 称图 号数量备 注

二、合同总价款（含税票）

人民币 （rmb￥）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定日内付总价款%，即rmb￥元；

产品交付后日内付总价款%，即rmb￥元。

四、交收方式

1、乙方交付前，应按规定对产品进行检验，并开具合格证明；甲方在收到产品后按同样标准对产品进行验收或确认，并应在 日内（难以验收的隐蔽瑕疵除外）予以反扩甲方享有向乙方提出质量异议的权利，乙方应承担修复、退换及赔偿责任。

2、包装及运送

2.1 产品的包装及运输，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由乙方负责在 年 月

 日前送达。（联系人：电话： ）；

2.2 包装和运输费用已在产品价格中包含。如乙方需回收包装物时，甲方将免费提供保管、储存条件，但运输费用由乙方负责。

五、售后服务

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的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小时内做出响应，并予以解决。

六、保密约定

1、甲方承诺对乙方的产品制造过程及企业秘密不得向第三方泄漏（业务推介和广告宣传除外）；

2、乙方保证合同规定的甲方产品（含技术资料及专用工、模具）的拥有权，不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提供。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按合同规定期限付款。如果延期，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关于金融机构计收贷款利息标准支付违约金；

2、乙方延期交付时，应按合同总额的%乘以逾期天数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赔偿额为本合同总额的%。

八、附加说明

1、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有效。合同执行中的附加或更改，应以补充协议或说明的形式，并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

2、本合同附件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发生合同争执，应通过协商加以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字地人民法院提出起诉。

甲方：

住所：

邮编：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行：

账号：

税号：

乙方：

住所：

邮编：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行：

账号：

税号：

**加工合同纠纷篇三**

全文

合同编号：＿＿＿＿＿＿＿＿＿

定作人：＿＿＿＿＿＿ 签订地点：＿＿＿＿＿＿＿＿＿

承揽人：＿＿＿＿＿＿ 签订时间：＿＿年＿＿月＿＿日

第一条 加工物、数量、报酬、交货期限

－－－－－－－－－－－－－－－－－－－－－－－－－－－－－－－－－－－－－－－－－－－－－－－

｜加工物｜规格｜计量｜ ｜ 报酬 ｜交货期限及数量 ｜

｜｜ ｜ ｜数量｜－－－－－｜－－－－－－－－－－－－－－－－－－－－－－－－－－｜

｜名称 ｜型号｜单位｜ ｜单价｜金额｜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

－－－－－－－－－－－－－－－－－－－－－－－－－－－－－－－－－－－－－－－－－－－－－－－

（注：空格如不够用，可以另接）

第二条 定作人提供的材料

－－－－－－－－－－－－－－－－－－－－－－－－－－－－－－－－－－

｜材料｜规格｜计量｜ ｜ ｜ ｜ ｜

｜ ｜ ｜ ｜数量｜质量｜ 提供日期 ｜ 消耗定额 ｜

｜名称｜型号｜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空格如不够用，可以另接）

第三条 承揽人对定作人提供的材料的检验标准、时间及提出异议的期限：＿＿＿＿＿＿＿＿＿＿＿＿＿＿＿＿＿＿＿＿＿＿＿＿＿＿＿＿＿＿＿＿＿＿＿＿＿＿＿＿＿＿＿＿＿＿＿＿＿＿＿＿＿＿＿＿＿＿＿＿＿＿＿＿＿＿＿＿＿＿＿＿＿＿＿＿＿＿＿＿＿＿＿＿＿＿＿＿＿＿＿＿＿＿＿＿＿＿＿＿＿＿＿＿＿＿＿＿＿＿＿＿＿＿＿＿＿＿＿＿＿＿＿＿＿＿＿＿＿＿

第四条 加工物的技术标准、质量要求：＿＿＿＿＿＿＿＿＿＿＿＿＿＿＿＿＿＿＿＿＿＿＿＿＿＿＿＿＿＿＿＿＿＿＿＿＿＿＿＿＿＿＿＿＿＿＿

第五条 承揽人对定作物质量负责的期限及条件：＿＿＿＿＿＿＿＿＿＿＿＿＿＿＿＿＿＿＿＿＿＿＿＿＿＿＿＿＿＿＿＿＿＿＿＿＿＿＿＿＿＿＿

第六条 加工物的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第七条 定作人提供技术资料、图纸的时间、办法及保密要求：＿＿＿＿＿＿＿＿＿＿＿＿＿＿＿＿＿＿＿＿＿＿＿＿＿＿＿＿＿＿＿＿＿＿＿＿＿＿＿＿＿＿＿＿＿＿＿＿＿＿＿＿＿＿＿＿＿＿＿＿＿＿＿＿＿＿

第八条 承揽人发现定作人提供的图纸、技术要求不合理的，在＿＿＿＿日内向定作人提出书面异议。定作人应在收到书面异议后的＿＿＿＿日内答复。

第九条 定作人（是/否）允许第三人完成加工物的主要工作。

第十条 加工物的交付方式及地点：＿＿＿＿＿＿＿＿＿＿＿＿＿＿＿＿＿＿＿＿＿＿＿＿＿＿＿＿＿＿＿＿＿＿＿＿＿＿＿＿＿＿＿＿＿＿＿＿＿

第十一条 加工物的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

第十二条 报酬的结算方式及期限：＿＿＿＿＿＿＿＿＿＿＿＿＿＿＿＿＿＿＿＿＿＿＿＿＿＿＿＿＿＿＿＿＿＿＿＿＿＿＿＿＿＿＿＿＿＿＿＿＿

第十三条 定作人在＿＿＿＿年＿＿＿＿月＿＿＿＿日前交定金（大写）＿＿＿＿＿＿＿＿＿＿＿＿＿＿＿元。

第十四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第十五条 定作人未向承揽人支付报酬的，承揽人（是/否）可以留置加工物。

第十六条 违约责任：＿＿＿＿＿＿＿＿＿＿＿＿＿＿＿＿＿＿＿＿＿＿＿＿＿＿＿＿＿＿＿＿＿＿＿＿＿＿＿＿＿＿＿＿＿＿＿＿＿＿＿＿＿＿＿

第十七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

－－－－－－－－－－－－－－－－－－－－－－－－－－－－－－－－－－－－－

｜定 作 人｜承 揽 人｜ 鉴（公）证意见： ｜

｜ ｜ ｜ ｜

｜定作人（章）： ｜承揽人（章）： ｜ ｜

｜ ｜ ｜ ｜

｜住所： ｜住所： ｜ ｜

｜ ｜ ｜ ｜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 ｜

｜ ｜ ｜ ｜

｜居民身份证号码：｜居民身份证号码：｜ ｜

｜ ｜ ｜ ｜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 ｜

｜ ｜ ｜ ｜

｜电话： ｜电话： ｜ ｜

｜ ｜ ｜ ｜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鉴（公）证机关（章） ｜

｜ ｜ ｜ ｜

｜账号： ｜账号： ｜经办人： ｜

｜ ｜ ｜ ｜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

－－－－－－－－－－－－－－－－－－－－－－－－－－－－－－－－－－－－－

监制部门： 印制单位：

**加工合同纠纷篇四**

一、签定时间：\_\_\_\_\_?年\_\_?月\_\_?日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

制单№款号?、货品?、名称?、?数量?、货期?、单价?、每?件?、成本价?、备注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甲方以下达“生产加工制单”方式委托加工，明确委托加工服装的款式、数量、货期、及提供ok样板、工艺制作要求和质量标准，经双方认可，即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与合同同等法律效力。如在生产中途需要改板或在其它特别需求等，必须有书面通知。

三、乙方负责每款生产加工单的双程运输费用。缝纫线由\_\_\_方提供，其费用由\_\_\_方承担。线的供应商：\_\_\_\_\_\_线价：\_\_\_\_\_\_\_\_\_\_\_\_\_\_\_

四、乙方需对甲方提供的所有工艺技术资料、实样、唛架及样板等检验确认无错，方可投入生产。若有问题，需及时通知甲方。否则，造成质量的问题及经济损失，由加工方承担。

五、乙方需根据合同要求保质保量生产并如期交货。由于乙方责任造成不能出货，则按此款数量的零售价赔偿，并承担延误客人合同期的违约金。如超期一天按该货品总价的1%扣款，如超期两天按该货品总价的2%扣款，以此类推，如因甲方原因（物料不齐或其它）造成不能按期交货，双方另行定货期，并需签字生效。

六、乙方交货成品数量缺失的，以每千件为单位，三件以下按货品的成本价的两倍予以赔偿。三件以上按该货品的成本价加市场零售价的两倍予以赔偿（在加工费中扣除）。

七、大货送甲方做尾部工序的，发现成品油污、跳线、烂孔、抽纱、色差等情况，通知乙方来解决。如乙方不及时来返执或货期紧迫的，甲方尾部帮手配片、返执，甲方则扣除乙方返工工时，按每小时3.00元计算，在加工费中扣除。

八、甲方提供每款布料、物料，按制单裁数规定物料损耗计算，超出部分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必须在一定时间内清点来料、核对一切来料并签收的。布料、物料如有质量问题不能生产，应及时交予甲方处理。否则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

九、裁床开裁前负责对布料进行检查。如发现布料有质量问题（含布料短码）及实际用量超过制单用量，应立即通知甲方商量解决办法，双方确定无异后，方可开裁。

十、甲方如代乙方做以下工序需计还成本的：凤眼0.1元/粒，钮门0.025元/粒，打枣0.018元/粒，剪线0.2元/件。

十一、结算方式：按甲方实际出货数量结算，5‰可接受次品视情况而定（最多按单价半计），超次品按成本价扣回。此月出的货待下月25号至30号结算，如有特殊情况会另行通知。

十二、甲乙双方应本着精诚合作的态度，如因合同或其它产生争议，协商不成，双方可通过法律途径进行解决。

十三、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这日起生效。

甲方（供应方）：\_\_\_\_\_\_\_\_\_\_\_\_\_?乙方（加工方）：\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公司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公司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加工合同纠纷篇五**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

签订合同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定作方承揽方）

经双方协商同意，订立合同如下：

承揽人按下表完成定作人要求的任务：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加工费

单价

金额

定作人按下表供应原材料：(略)

定作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加工合同纠纷篇六**

篇，欢迎阅读参考!

加工合同范本

(一)

合同编号：\_\_\_\_\_\_\_\_\_

甲方(加工装配方)：\_\_\_\_\_\_\_\_\_

乙方(来料、来件方)：\_\_\_\_\_\_\_\_\_

双方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本着本等互利的原则，就来料加工\_\_\_\_\_\_\_\_\_进行了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提供有上盖之厂房\_\_\_\_\_\_\_\_\_平方米，无上盖场地\_\_\_\_\_\_\_\_\_平方米，工厂管理人员\_\_\_\_\_\_\_\_\_名，生产工人\_\_\_\_\_\_\_\_\_名、开业后\_\_\_\_月增至\_\_\_\_\_\_\_\_\_名。在合同期内代乙方加工生产上述产品，加工成品后交回乙方复出。

(2)提供现有水、电设备供加工生产之用，如需新安装水、电设施，其费用由乙方支付。

(3)办理来料加工、装配有关业务的进出口手续及对工厂实行行政、财务等管理，不得把工作以任何形式承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经营。

2、乙方责任：

(1)不作价提供加工上述产品及装修厂房和建造\_\_\_\_\_\_\_\_\_平方米简易厂房所需的设备材料(详见清单)，分多批运抵甲方工厂，设备总值约\_\_\_\_\_\_\_\_\_元。

(2)不作价提供加工上述产品所需的原料、辅料和包装物料，具体数量、规格在各份具体生产加工合同中订明。

(3)工人如因工作不力(含工厂管理人员)，经教育无效者，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调换，但禁止非法搜查甲方工厂工人的身体。

二、加工数量

第\_\_\_\_\_\_\_\_年加工上述产品，加工费约\_\_\_\_\_\_\_\_\_元，从第\_\_\_\_\_\_\_\_年开始的产量，应在前\_\_\_\_\_\_\_\_年的基础上有所增加，具体数量应在生产合同中订明。

三、作价原则和工缴费

1、试产(培训)期为二个月，在试产期内，工人每人每月工缴费暂定为\_\_\_\_\_\_\_\_\_元，每月工作\_\_\_\_日，每天。

2、试产期满后，采取按件计算方式，在坚持互利原则的基础上、双方应根据加工的品种、规格、款式和工艺繁简不同进行定价，并在生产加工合同中订明为确保工人的合理收入，工缴费平均每人每月不低于\_\_\_\_\_\_\_\_\_元。需要加班时，加班费另计，但每个工人每天加班时间最长不得超过。

3、甲方工人生产消耗的水、电费由乙方负责。

4、每月乙方支付甲方\_\_\_\_\_\_\_\_\_元，作为工作管理费。

四、损耗率

1、试产期内的消耗率，实报实销。

2、试产期后的损耗率，由双方商定，并在生产加工合同中订明。

五、来料和交货期

1、乙方按生产合同的加工量，按月提供足够数量的原辅材料和包装物料。为使甲方工厂能正常生产，乙方必须在每批产品开始加工前\_\_\_\_\_\_\_\_\_天，将所需的原材料和包装物料运抵甲方工厂。除因人力不可抗拒之原因外，乙方来料不足，造成甲方工厂每月生产不足\_\_\_\_\_\_\_\_\_天，停工天数累计不得超过四天，否则，乙方应按在厂工人以停工天数计，每人每天补助生活费\_\_\_\_\_\_\_\_\_元，支付给甲方工厂。

2、为使乙方能开展正常的业务活动，甲方应向乙方按商定的交货期，按时、按质、按量交货。如非人力不可抗拒原因，甲方不按时、按质、按量交货，造成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应负赔偿之责任，赔偿数额可在具体的生产加工合同中订明。

3、由乙方提供的机械、照明等设备及原辅材料、包装物料，在甲方工厂由双方进行交收登记，建立帐册。甲方工厂加工后的成品，在甲方工厂经乙方验收起运后，甲方不负产品规格、质量、短缺等任何责任。

六、结汇形式

工缴费及工人管理费每月结算一次，以d即期结汇或支票方式结汇，由甲方工厂会同(\_\_\_\_\_\_\_\_\_政府授权的处理来料加工事务并具有外贸经营权的)\_\_\_\_\_\_\_\_\_贸易公司(下称授权贸易公司)开具发票后，通过\_\_\_\_\_\_\_\_\_银行(\_\_\_\_\_\_\_\_\_分行)向乙方在\_\_\_\_\_\_\_\_\_开户的银行(\_\_\_\_\_\_\_\_\_银行;帐号\_\_\_\_\_\_\_\_\_)办理。乙方超过\_\_\_\_\_\_\_\_\_天仍未付款给甲方，则按逾期天数，以当时香港银行利息一并付给甲方。乙方连续\_\_\_\_\_\_\_\_\_个月不结汇，甲方有权采取停止出货或其它措施。

七、劳动保护及运输与保险

1、工厂应做好劳动保护及安全工作，完善防尘、防烟、防毒设施，厂房保持光亮，内外环境卫生整洁，对有污染性项目，须经市环保部门批准，方能立项经营。

2、乙方提供的机械、照明设备、原辅材料、包装物件及甲方工厂加工后的成品运输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3、原辅材料、包装物料的运进，成品运出及加工期间存放的机械设备、原料和包装物料及操作机械的工人，均由乙方向\_\_\_\_\_\_\_\_\_保险公司投保。

八、技术交流

在设备运抵甲方工厂后，乙方应尽快派出人员进行安装，甲方派出人员进行协助。从试产期开始，乙方应派出技术人员到甲方工厂进行技术培训，直到工人能基本掌握生产技术，进行正常生产时为止。乙方技术人员的工资及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提供生活上的方便。

九、合同期限

本合同经批准签订后，乙方须将商业登记及银行资信证明书交甲方办理营业执照经海关备案生效。有效期为\_\_\_\_\_\_\_\_年，即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如要提前终止或延长本合同，须在三个月前通知对方，并经双方协商处理终止或延长合同事宜。某方单独提前终止合同，要负责补偿对方的经济损失。补偿的办法，根据终止合同前半年内的每月平均工缴费为准，补偿两个月的工缴费总额给对方。

合同期满后，不动资产(如厂房、宿舍)归甲方所有，由乙方不作价提供的可动产(如机械、车辆、设备)归乙方所有，并按海关和有关规定及时办理核销手续。

双方同意，在本合同经批准签订后\_\_\_\_\_\_\_\_\_天内，乙方向甲方预付\_\_\_\_\_\_\_\_\_元，作为履约保证金，从甲方收到履约金之日起\_\_\_\_\_\_\_\_\_个月内，乙方仍不投产开业，履约保证金即无条件归甲方所有，同时，甲方有权废约。如乙方能按时投产开业，该履约保证金可作工缴费抵付给甲方。

十、仲裁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包括任一生产加工合同)的任何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均应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施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十

一、语言

本合同以英文和中文书就，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在对其解释产生异议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十

二、合同的份数和修订

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甲、乙双方、海关、车管所、政府授权的处理来料加工事务并有外贸经营权的\_\_\_\_\_\_\_\_\_公司各一份，副本若干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有如未尽事宜，双方可随时补充或修改，并报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实施。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加工合同范本

(二)

承揽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邮码：\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

定作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邮码：\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定作方委托承揽方加工\_\_\_\_\_\_\_\_\_\_\_\_，经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加工成品编号名称规格单位数量备注

第二条加工成品质量要求

第三条原材料的提供办法及规格、数量、质量

1、(用承揽方原料完成工作的)，承揽方必须依照合同规定选用原材料，并接受定作方检验。承揽方隐瞒原材料的缺陷或者用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原材料而影响定作质量时，定作方有权要求重作、修理、减少价款或退货。

2、(用定作方原材料完成工作的，应当明确规定原材料的消耗定额)。定作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数量、质量、规格提供原材料，承揽方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要按合同规定及时检验，不符合要求的，应立即通知定作方调换或补齐。承揽方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不得擅自更换，对修理的物品不得偷换零部件。

3、交(提)原材料等物品日期计算，参照

第七条规定执行。

第四条技术资料、图纸提供办法

1、承揽方在依照定作方的要求进行工作期间，发现提供的图纸或技术要求不合理，应当及时通知定作方;定作方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回复，提出修改意见。承揽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得到答复，有权停止工作，并及时通知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定作方赔偿。

2、承揽方对于承揽的工作，如果定作方要求保密，应当严格遵守，未经定作方许可不得留存技术资料的复制品。

3、定作方应当按规定日期提供技术资料、图纸等。

第五条价款或酬金价款或酬金，按照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由当事人双方商定。

第六条验收标准和方法

1、按照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图纸和样品作为验收标准。

2、定作方应当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验收承揽方所完成的工作。验收前承揽方应当向定作方提交必需的技术资料和有关质量证明。对短期检验难以发现质量缺陷的定作物或项目，应当由双方协商，在合同中规定保证期限。保证期限内发生问题，除定作方使用、保管不当等原因而造成质量问题的以外，由承揽方负责修复或退换。

3、当事人双方对承揽的定作物和项目质量在检验中发生争议时，可由法定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供检验证明。

第七条交货的时间和地点

1、交(提)定作物期限应当按照合同规定履行。任何一方要求提前或延期交(提)定作物，应当在事先与对方达成协议，并按协议执行。

2、交(提)定作物日期计算：承揽方自备运输工具送交定作物的以定作方接收的戳记日期为准;委托运输部门运输的，以发运定作物时承运部门签发戳记日期为准;自提定作物的，以承揽方通知的提取日期为准，但承揽方在发出提取定作物通知中，必须留给定作方以必要的途中时间;双方另有约定的，按约定的方法计算。

第八条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第九条运输办法及费用负担

第十条结算方式及期限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

第十二条承揽方的违约责任

一、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定作方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酌减酬金或价款;不同意利用的，应当负责修整或调换，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整或调换后，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定作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揽方赔偿。

二、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的数量少于合同规定，定作方仍然需要的，应当照数补齐，补交部分按逾期交付处理;少交、迟交部分定作方不再需要的，承揽方应赔偿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三、未按合同规包装定作物，需返修或重新包装的，应当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而支付的费用。定作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承揽方应当偿付定作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同规定造成定作物毁损、灭失的，由承揽方赔偿损失。

四、逾期交付定作物(包括返修、更换、补交等)，应当向定作方偿付违约金\_\_\_\_元;(合同中无具体规定的，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付部分的价款总额计算，向定作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付部分的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未经定作方同意，提前交付定作物，定作方有权拒收。

五、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的，应当偿付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部分价款总值的\_\_\_\_%(10%～30%)或酬金总额的\_\_\_\_%(20%～60%)的违约金。

六、异地交付的定作物不符合合同规定，暂由定作方代保管时，应当偿付定作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

七、实行代运或送货的定作物，错发到达地点或接收单位(人)，除按合同规定负责运到指定地点或接收单位(人)外，并承担因此多付的运杂费和逾期交付定作物的责任。

八、由于保管不善致使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设备、包装物及其他物品毁损、灭失的，应当偿付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九、未按合同规定的办法和期限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进行检验，或经检验发现原材料不符合要求而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通知定作方调换、补齐的，由承揽方对工作质量、数量承担责任。

十、擅自调换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或修理物的零部件，定作方有权拒收，承揽方应赔偿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如定作方要求重作或重新修理，应当按定作方要求办理，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

第十三条定作方的违约责任

一、中途变更定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二、中途废止合同，属承揽方提供原村料的，偿付承揽方的未履行部分价款总值的\_\_\_\_%(10%～30%幅度)的违约金;不属承揽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承揽方以未履行部分酬金总额的\_\_\_\_%(20%～60%的幅度)违约金。

三、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向承揽方提供原材料、技术资料、包装物等或未完成必要的辅助工作和准备工作，承揽方有权解除合同，定作方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承揽方不要求解除合同的，除交付定作物的日期得以顺延外，定作方应当偿付承揽方停工待料的损失。

四、超过合同规定期限领取定作物的，除按本条

第五款规定偿付违约金外，还应当承担承揽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定作方超过领取期限6个月不领取定作物的，承揽方有权将定作物变卖，所得价款在扣除报酬、保管、保养费后，退还给定作方;变卖定作物所得少于报酬、保管、保养费时，定作方还应补偿不足部分;如定作物不能变卖，应当赔偿承揽方的损失。

五、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付款，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承揽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六、无故拒绝接收定作物，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及运输部门的罚款。

七、变更交付定作物地点或接收单位(人)，承担因此而多支出的费用。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定作物或原材料毁损、灭失的，承揽方在取得合法证明后，可免予承担违约责任，在定作方迟延接受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定作方应当承担责任，并赔偿承揽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五条纠纷的处理加工承揽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项处理：

1、向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即失效，本合同执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定作方和承揽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交\_\_\_\_\_\_\_\_\_\_\_\_(如经鉴证或公证，则应送鉴证机关或公证机关)各留存一份。

定作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揽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加工合同范本

(三)

甲方(发包人)：\_\_\_\_\_\_\_\_\_\_\_\_\_\_

乙方(承包人)：\_\_\_\_\_\_\_\_\_\_\_\_\_\_

根据《民法典》及其相关的法律、法规。为保障租赁双方的合法权益，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乙方向甲方租赁厂房订立本合同如下;

一、甲方自愿将坐落在：\_\_\_\_\_\_\_\_\_\_\_\_\_\_，厂房使用面积\_\_\_\_\_\_平方米出租给乙方使用，厂房包括机器设备及部分附属房间。乙方已对甲方所要承租的厂房做了充分了解，愿意承包该厂房。

二、租赁用途为石材加工与销售，不得用于其他用途。租赁期间内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名义对外经营。

三、租赁期限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四、前\_\_\_\_\_\_\_\_年租金每年为人民币\_\_\_\_\_\_万，此后\_\_\_\_\_\_\_\_年每年人民币\_\_\_\_\_\_万，付款方式：\_\_\_\_\_\_\_\_年一付、为每年的正月一次性付清。(实价不含水、电、暖、煤气、设备等费用、不含税，其一切税费由承租方承担)。

五、乙方在租赁合同签订之日起应支付甲方人民币15万元作为租赁押金。合同期满后，如乙方无违约行为，甲方应无息退还给乙方。如乙方有违约行为，甲方不返还乙方已经支付的租赁押金，以15万元作为违约金赔偿给甲方。

六、乙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乙方应当自行承担租赁期间产生的水电费、税收、员工招聘、工资、设备维修、厂房维修，变压器维修等一切因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乙方自负营亏，独立核算，因此产生的责任与甲方无关。

2、甲方提供变压器给乙方使用，乙方应当按照甲方每月提供的电表度数(电费单)将产生的电费按月及时支付给甲方。税收(含国税、地税)与石粉处置粉、污染治理费等一切政府收费均由甲方代缴，乙方应当将款项在产生后七天内及时支付给甲方。

3、乙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劳动争议、工伤责任事故应当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因乙方的工伤事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全部追偿。并且要求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包括：律师费、公证费、取证费、诉讼费等等。

4、不得对所承包的厂房进行影响使用安全的履行，如确有需要改造，必须得甲方面同意，费用自理，权属归甲方所有，租赁期满后或者解除合同时，就无偿移交给甲方。

5、不得在租赁的厂房周围堆入石料及杂物，以免影响车辆及人员通行。

6、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将所承租的厂房分租、转借、转租给他人使用或与他人互换使用，不得抵押承租厂房。也不得以合伙、合资入股的方式将厂房转由他人承租。不得用承租的厂房用作工商登记使用。

7、不得擅自改变租赁用途，不得利用所承租的厂房从事黄、堵、毒以及走私、贩私、制毒、售假等违法活动，不得生产加工和存放易燃爆物品，不得在所承租的厂房和场地上存放、生产、销售对周边环境和房地产及附属设施设备有腐蚀、污染、和破坏的有害物品，生产经营必须符合\_\_\_\_镇管理和环保要求。

8、自觉遵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从甲方管理，接受当地人民政府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9、厂房内应当公告设备安全操作指示，如乙方违反操作规定，所造成的安全事故或隐患，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对乙方承租期间内的消防、用电、生产加工、工人及其家属和相关人员等甲方不承担责任及连带责任。

10、租赁期间，如遇到天灾、战争、政府征地需要及其他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由此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成的各项损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在合同未到期间内甲方不可用任何形式收回厂房场地使用。在合同期间内购置增加的机械设备，乙在租期满后有权拆走，甲方只是提供空厂房。甲方需为乙方提供变压器和水电到厂内，及工厂经常所需的有关证件。

1

1、乙方租赁后，应当以自行注册的公司或个体名义对外经营，不得以甲方的名义对外经营，商标属于甲方所有，乙方无权使用。

1

2、租赁期满后，乙方应当将厂房及设备完整移交给甲方，厂房内新增加或者安装的机器设备全部归属甲方所有。乙方不得破坏任何厂房机器设备。

七、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合同任一条款的，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甲方有权直接扣押乙方支付的租赁押金，作为部分违约金。

2、乙方违约的，甲方有权用乙方支付的押金作为损害赔偿使用。

七、本合同若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另拟定补充协议。协商不成时可向人民法庭提起诉讼。

八、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为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加工合同范本

(四)

供方(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邮码：\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

需方(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邮码：\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

根据《民法典》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一、品名、规格、数量、价格、交提货日期

二、质量标准、验收方法及地点：

三、原材料来源及互利方法：

四、交(收)货方法、地点及运杂费负担：

五、货款结算时间及方法：

六、包装要求及包装物回收办法、费用负担：

七、经济责任：

八、其他：

九、供需双方由于不可抗力的灾害和确非一方本身造成的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时，经双方协商由合同鉴证机关查实证明，可免予承担经济责任。

十、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或终止，如需修改或终止时，应经双方协商同意，另立协议方可有效，并报双方业务主管部门备案。

十

一、本合同在有效期内任何一方违约，双方都有权按《民法典》有关规定，向合同仲裁机关提出书面申诉，要求调解、仲裁处理。

十

二、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份，送双方业务主管部门、银行各一份，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二份。

十

三、本合同有效期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服装加工合同钢筋加工合同加工贸易合同进料加工合同

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加工合同范本

(五)

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

加工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通过共同协商，在乙方生产设备能力允许的情况下，经甲方要求，乙方同意，为甲方加工生产系列饮料，双方本着平等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以下议项：

一、加工产品范畴

1、产品品名：\_\_\_\_\_\_\_\_\_\_\_\_\_

2、产品规格为：\_\_\_\_\_\_\_\_\_\_\_\_\_

3、如增加产品由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二、加工费用

加工费按\_\_\_\_\_元瓶，以每箱\_\_\_\_\_元(每箱\_\_\_\_\_瓶，核算加工费按箱计算)。

三、加工方式

甲方负责提供内容物及包装原材料(包括瓶、标、箱、盖、封箱胶带等包装物)，乙方负责水、电、蒸汽的供应和配料、加工、封盖、喷码、套标、装箱等工序的完成。

四、加工数量：分批加工，以甲方通知乙方批量为加工量。

五、结算方式

每月\_\_\_\_日，有双方保管、会计人员根据生产及耗损情况，盘存加工数量，以实际发货数量计算加工费。

计算方式：实际加工数量(箱)加工费(箱)-超耗料费应付加工费，每月\_\_\_\_日前付清当月加工费，甲方以现金或者汇票支付。

六、加工产品质量及责任

1、乙方严格按甲、乙双方确认的样版和标准制作。

2、加工产品包装上标注乙方厂名和厂址，同时注明乙方系受甲方委托生产，附\_\_\_\_\_\_\_\_\_\_商标使用授权书。

3、产品在保质期内出现批量性质量问题，只要产品达成甲乙双方所确认的样版和标准，皆由甲方负责解决，与乙方无关;

4、在甲方有要求时，乙方可协助甲方处理质量投诉，但不负责对最终用户(即甲方客户)提供售后服务;

5、少量的包装破损等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调换;

6、若属甲方运输或出厂以后因保管不当导致产品变质，乙方不予承担责任。

七、原辅料及包装材料供应

1、产品的商标图案、标识设计图案和外包装设计图案由甲方提供给乙方，这些图案及其组合的知识产权属于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在甲方产品以外的任何场所使用或许可他人使用。

2、乙方全面负责采购加工产品所需的原辅材料和包装材料，并确保所采购的原辅材料、包装材料符合甲方产品质量标准要求。

3、乙方应保管好甲方材料，包装纸箱、标签等不能流入市场。

八、交货方式

甲乙双方按甲方指定之每批产品发货日期在乙方仓库进行交货，由甲方派驻发货人员与乙方仓库人员按共同清点产品数量签署交货凭证。

九、物料耗损标准

按国家有关标准执行。耗损应控制在原浆2%、盖2%、包装箱3%，瓶2%、标签2%以内，超耗部分从加工费中扣除。因瓶子质量所造成的耗损(需瓶厂认可)，不属2%耗损控制范围。

十、装卸

甲方负责所有原辅材料的装卸，乙方负责提供机械予以协助。

十

一、仓储

乙方负责成品的仓储工作，产品在发运前由乙方负责仓储保管，产品所有权属甲方，出库必须由双方人员共同进行。

十

二、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向乙方提供甲方生产授权委托手续、商标注册证、授权书以及对商业秘密的专有合法证明等相关法律文件;

2、负责向乙方提供甲方商标各种组合、内外包装及其它标有商标的包装及印刷品等与乙方加工品有关的内容;

3、加工费后，甲方须书面通知乙方：本旬、本月所要加工的数量等方面的生产计划，以更乙方组织生产;

4、如果因甲方提供的内容物及包装物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由甲方负责;

5、甲方必须给乙方提供产品质量标准及质量参数、罐装温度等，如甲方提供e瓶达不到甲方要求的瓶罐温度，所造成的损耗由甲方负责;

6、甲方需留技术人员二名(联络员)，对生产时发生的内容物及包装物可能出现的问题协商解决;

7、内容物的收、发、保管由甲方负责;

8、废旧包装物权属甲方，由甲方收集、保管、处理;

9、甲方按照甲乙双方确定的样版和标准进行验收货品。

十

三、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内容及要求从事代加工活动;

2、接甲方生产通知后，立即组织生产;

3、必须按甲方提供的技术标准进行生产，否则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

4、负责包装物的收、发、保管工作;

5、给甲方提供仓库，库房由甲方保管内容物所用;

6、入库由乙方负责保管，由甲方负责发货;

7、负责为甲方工作人员提供住宿。

十

四、合同有效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

五、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十

六、未尽事宜，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甲方(签字盖章)：\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盖章)：\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

合同签字地点：\_\_\_\_\_\_\_\_\_\_\_\_\_

合同签定日期

**加工合同纠纷篇七**

定做方：(简称甲方)

承揽方：\_\_\_\_\_\_\_\_\_\_\_\_\_\_钢构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一、加工制作内容：

1、按甲方提供之图纸加工，甲方提供图纸项目全称为\_\_\_\_\_\_\_\_\_\_\_\_\_\_\_\_\_\_\_\_\_。

2、制作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主钢构：由定做方提供钢板材质：\_\_\_\_\_\_\_\_\_\_\_;系列\_\_\_\_\_\_\_\_\_\_\_;吨位：\_\_\_\_\_\_\_\_\_\_\_;单价约\_\_\_\_\_\_\_\_\_\_\_;

2)次钢构材质：\_\_\_\_\_\_\_\_\_\_\_;吨位：\_\_\_\_\_\_\_\_\_\_\_;单价约\_\_\_\_\_\_\_\_\_\_\_;

3)其他：以上单价主构件进行抛丸除锈，由定做方提供油漆，刷\_\_\_\_\_\_面漆\_\_\_\_道，\_\_\_\_底漆\_\_\_\_道。

二、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1、合同总价暂定为\_\_\_\_\_\_\_\_\_\_\_，(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实际决算为准)。

2、合同签订当日甲方付\_\_\_\_\_\_\_\_\_\_\_，(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给乙方作为合同定金(最后一次提货时抵充货款，如甲方定金当日未到乙方公司账户，本合同不予生效)。

3、结算方式：按合同规定及甲方图纸制作，成品按理论重量进行决算(以现金或转账)。最后一次提货前将所剩价款一次性付清，否则不得提货。

三、质量要求：

1、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现行钢结构制作、验收规范(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5-20\_\_)认真加工制作，确保构件质量达到钢结构规范要求。

2、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原材料质量保证书、合格证，且质量、厚度偏差均符合国家相关质量要求。

3、要求第三方检测单位为：

1)检测内容：抗滑移系数实验□超声波探伤检测□钢材力学性能复验□

2)其他检测项目：

3)试验检测费用：合同价格□甲方自理□

四、交货地点和时间：

1、交货地点：甲方在乙方厂房内提货。

2、交货时间：\_\_\_\_\_\_\_年\_\_\_月\_\_\_日开始提货。

五、包装及运输：

1、乙方负责装车，装车时应按照规定要求进行装运。要求运输公司使用足够数量的垫木，尽量避免运输工程中出现构件变形、油漆损伤，装车费含在合同价内。

2、甲方负责运输，运输标志应该按要求实施(具体要求由甲方在发运前另行交底)。

3、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构件到位后甲方负责卸车。

六、双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向乙方提供完整的构件图纸两套，并签字认可。由乙方按照甲方图纸进行加工制作。

2、甲方应对乙方加工制作过程中的疑问及时给予解答，并提供修改变更通知。否则由此引起的工期延误以顺延。

3、甲方如现场发现严重质量问题及时通知乙方进行整改，乙方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赶到现场协助解决。

4、乙方质量问题导致返工，乙方负责修复，并承担返工费及直接费用。

七、违约责任：按《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

八、合同纠纷处理方式：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如发生纠纷，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向铜陵市人民法院起诉。

九、附则：

1、本合同\_\_\_\_\_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

2、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此合同有效期为\_\_\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_\_年\_\_\_月\_\_\_日。

3、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另补充合同。

甲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开户行：

账号：

\_\_\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盖章)：\_\_\_\_\_\_\_\_\_\_钢构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开户行：

账号：

**加工合同纠纷篇八**

承揽方：

身份证号：

电话：

定作方：\_\_\_\_\_\_\_\_\_\_\_\_\_家具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

电话：

\_\_\_\_\_\_\_\_\_\_\_\_\_家具有限公司(定作方)委托承揽方加工家具一批，现经双方充分协商，本着自愿公正、互利共赢的原则，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加工产品及工价(见产品清单)

第二条：加工产品质量要求(依照定作方公司品质部要求)

第三条：资料、图纸提供办法

1、承揽方在依照定作方公司的要求进行工作期间，发现定作方公司提供的图纸或技术要求不完善，应当及时通知定作方公司品质部人员，定作方品质部应即时回复并提出修改意见。

2、承揽方对于承揽的工作，如果定作方要求保密，应当严格遵守，未经定作方许可不得留存技术资料的复制品。

3、定作方公司生产部应当按规定日期提供技术资料、图纸等。

第四条：工资：依照定作方公司生产排单上标明的的工价结账(有特殊约定的除外);

第五条：验收标准和方法：依照定作方公司品质部要求验收。

第六条：交货时间和地点：依照定作方公司的排产日期交货。交货地点为定作方公司仓库，严格依照定作方交货流程入库，即承揽方所制作的成品均需定作方公司品质部检查验收并签名确认方可生效。

第七条：结算方式及期限：按定作方品质部验收合格的产品数据结账(平时借支除外)。

第八条：其他约定

1、合同期间，承揽方必须严格遵守定作方公司各项管理规定，不得违反，否则定作方公司有权依照公司规定实施管理和处理。

2、承揽方要严格按照行业操作规定和定作方公司的安全管理规定操作，以杜绝一切安全事故的发生，合同期内，承揽方出现任何安全事故均由承揽方自行负责，与定作方公司无关。

第九条：承揽方的违约责任

1、承揽方未按合同规定(生产排产单)的时间和质量标准交付产品的，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产品质量不达标的要进行返工处理(返工费用由承揽方自行负责)，经过返工后仍不符合合同规定或品质要求的，定作方公司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揽方赔偿。

2、承揽方交付产品或完成产品的数量少于合同(订单)规定，应当向定作方提出报损及申请补料。定作方公司有权要求承揽方承担补料责任;

3、承揽方无论何种因素不得延期交付产品(定作方公司欠料所致除外)，不得延期.否则定作方公司有权追究因延期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4、合同期间，若承揽方单方中止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向定作方公司书面申请并得到定作方公司同意并完成加工中的全部工作后方可生效。若承揽方单方中途废止合同的，视为承揽方单方违约，为此，承揽方并兑现全额赔偿定作方公司一切损失。

第十条：定作方公司的责任

1、提供承揽方的订单、工作场所，机器设备和材料、部份工具等;

2、提供承揽方合同期免费住宿，水电费承揽方按实际使用自行负责;

3、合同期间免费提供承揽方午餐和晚餐;

第十一条：纠纷的处理

合同期间，若加工承揽合同双方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_\_\_\_\_\_\_年\_\_\_月\_\_\_日起生效，合同履行(或工程)完毕即失效，本合同执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定作方和承揽方各执一份;

定作方(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

\_\_\_\_\_\_\_年\_\_\_月\_\_\_日

承揽方(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

\_\_\_\_\_\_\_年\_\_\_月\_\_\_日

**加工合同纠纷篇九**

定作方：\_\_\_\_\_\_\_\_\_\_\_\_

承揽方：\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一、品名或项目、规格型号、数量、单价、金额、交货期限

定作物品 价款或酬金 交货数量及交货期限

规格型号计量单位数 量

名或项目 单价总金额合计

二、定作方带料

三、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四、承揽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

五、技术资料、图纸提供办法及保密要求

六、验收标准、方法和期限

七、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八、交(提)货方式及地点

『该文章由法律快车合同范本频道(第一§范┆文网)整理。』

九、交付定金预付款数额及时间

十、结算方式及期限

十一、违约责任

十二、如需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十三、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双方协商的其它条款

定作方 承揽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年月日 年月日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加工合同纠纷篇十**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

承揽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定作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双方为了保证全面地履行各自的义务，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承揽人加工定作物的名称、规格、质量、数量、加工费

定作物名称型号规格质量要求计量单位数量加工费

单位总价

第二条加工成品的完工时间、检验标准与方法、包装标准与费用承担

定作物名称完工时间检验时间和地点检验标准及方法包装标准包装费承担

第三条加工成品的交付时间、地点、运输方法与运费承担

定作物名称交付时间交付地点运输方法运输价款承担

第四条定作人提供原材料名称、规格、质量、数量、价款等及图纸、技术资料

材料名称型号规格质量要求计量单位数量单价总价图纸、技术资料及交付时间

第五条原材料交付时间、地点、包装、检验方法、运输

材料名称交付时间交付地点交付数量包装要求检验方法运输方法和运费承担

第六条图纸提供

承揽人发现定作人提供的图纸、技术要求不合理的，在\_\_\_\_日内向定作人提出书面异议。定作人应在收到书面异议后的\_\_\_\_日内答复

第七条转包

1.定作人(是/否)同意将定作物的主要工作交由第三人完成;可以交由第三人完成的工作包括：\_\_\_\_\_\_\_\_\_。

2.承揽人将其承揽的主要工作交由第三人完成的，应当就该第三人完成的工作成果向定作人负责。

3.承揽人未经定作人同意将主要工作交由第三人的，定作人有权解除合同。

4.承揽人可以将其承揽的辅助工作交由第三人完成。承揽人将其承揽的辅助工作交由第三人完成的，应当就该第三人完成的工作成果向定作人负责。

第八条保密

承揽人应当就以下方面保守秘密：\_\_\_\_\_\_\_\_\_\_\_\_\_\_\_\_，未经定作人许可，不得留存复制品或者技术资料。

第九条变更的损失

定作人中途变更承揽工作的要求，造成承揽人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第十条协助

1.承揽工作中定作人应对承揽人提供以下协助：\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定作人不履行协助义务致使承揽工作不能完成的，承揽人可以催告定作人在\_\_\_\_\_\_天内履行协助义务，并可以顺延履行期限。

3.定作人逾期不履行协助义务的，承揽人可以解除合同。

第十一条监督

承揽人在工作期间，应当接受定作人必要的监督检验，但定作人不得因监督检验妨碍承揽人的正常工作。

第十二条保管

承揽人应当妥善保管定作人提供的材料以及完成的工作成果。因保管不善造成毁损、灭失的，承揽人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加工费结算办法与时间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四条付款

定作人应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向承揽人交付定金\_\_\_\_\_\_\_\_\_元;定作人应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向承揽人交付预付款\_\_\_\_\_\_\_\_\_元。定作人不履行合同的，无权请求返还定金。承揽人不履行合同的，除承担违约责任外，必须如数返还预付款。定作人不履行合同的，可以把预付款抵作违约金和赔偿金，有余款可以请求返还。

第十五条留置

定作人未向承揽人支付报酬的，承揽人(是/否)可以留置定作物。

第十六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1.定作人可以随时解除合同，但应及时书面通知承揽人，并承担由此给承揽人造成的损失。

2.合同期限届满，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3.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4.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5.在合同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第十七条质量保证

承揽人对定作物的质量负责的期限为：\_\_\_\_\_\_\_\_\_。其保证质量的前提条件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八条违约责任

1.承揽人的违约责任

(1)承揽人如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定作物，定作人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不同意利用的，承揽人应当负责修理或调换，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整或调整后，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揽人赔偿。

(2)承揽人交付定作物的数量少于合同规定的，定作人仍然需要的，承揽人应当照数补齐，补交部分按逾期交付处理;定作人不再需要的，有权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承揽人赔偿。

(3)因承揽人包装不善造成定作物毁损的，由承揽人赔偿损失。

(4)承揽人逾期交付定作物，应当向定作人偿付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付部分的价款总额的\_\_\_\_\_\_\_\_\_‰偿付违约金。

(5)承揽人不能交付定作物的，应向定作人偿付不能交付定作物部分价款总值\_\_\_\_\_\_\_\_\_%的违约金。

(6)由承揽人负责送货的，如运输中造成定作物损坏，承揽人应当负责修理，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否则定作人有权拒收。

2.定作人的违约责任

(1)定作人如中途变更定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赔偿承揽人因此造成的损失。

(2)定作人如中途废止合同，应偿付承揽人未履行部分定作物价款总值\_\_\_\_\_\_\_\_\_%的违约金。

(3)定作人如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向承揽人提供图纸和其它技术资料，除交付定作物的日期得以顺延外，定作人应当偿付承揽人因停工待料的损失。

(4)定作人如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付款，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承揽人偿付违约金。

(5)定作人如无故拒绝接收定作物，应当赔偿承揽人因此造成的损失。

(6)定作人如变更交付定作物地点，应承担因此而多支出的费用。

第十九条声明及保证

承揽人：

1.承揽人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承揽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_\_\_\_\_\_\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承揽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定作人：

1.定作人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定作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_\_\_\_\_\_\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定作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第二十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第二十一条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二十二条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第二十三条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四条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二十五条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第二十六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七条合同的效力

1.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有效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3.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揽人(盖章)：\_\_\_\_\_\_\_\_\_ 定作人(盖章)：\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

**加工合同纠纷篇十一**

承揽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定作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定作方委托承揽方加工\_\_\_\_\_\_\_\_\_\_\_\_，经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加工成品

第二条 加工成品质量要求

第三条原材料的提供办法及规格、数量、质量

1、（用承揽方原料完成工作的）承揽方必须依照合同规定选用原材料，并接受定作方检验。承揽方隐瞒原材料的缺陷或者用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原材料而影响定作质量时，定作方有权要求重作、修理、减少价款或退货。

2、（用定作方原材料完成工作的，应当明确规定原材料的消耗定额）定作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数量、质量、规格提供原材料，承揽方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要按合同规定及时检验，不符合要求的，应立即通知定作方调换或补齐。承揽方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不得擅自更换，对修理的物品不得偷换零部件。

3、交（提）原材料等物品日期计算，参照第七条规定执行。

第四条技术资料、图纸提供办法

1、承揽方在依照定作方的要求进行工作期间，发现提供的图纸或技术要求不合理，应当及时通知定作方；定作方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回复，提出修改意见。承揽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得到答复，有权停止工作，并及时通知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定作方赔偿。

2、承揽方对于承揽的工作，如果定作方要求保密，应当严格遵守，未经定作方许可不得留存技术资料的复制品。

3、定作方应当按规定日期提供技术资料、图纸等。

第五条价款或酬金

价款或酬金，按照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由当事人双方商定。

第六条验收标准和方法

1、按照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图纸和样品作为验收标准。

2、定作方应当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验收承揽方所完成的工作。验收前承揽方应当向定作方提交必需的技术资料和有关质量证明。对短期检验难以发现质量缺陷的定作物或项目，应当由双方协商，在合同中规定保证期限。保证期限内发生问题，除定作方使用、保管不当等原因而造成质量问题的以外，由承揽方负责修复或退换。

3、当事人双方对承揽的定作物和项目质量在检验中发生争议时，可由法定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供检验证明。

第七条 交货的时间和地点

1、交（提）定作物期限应当按照合同规定履行。任何一方要求提前或延期交（提）定作物，应当在事先与对方达成协议，并按协议执行。

2、交（提）定作物日期计算：承揽方自备运输工具送交定作物的以定作方接收的戳记日期为准；委托运输部门运输的，以发运定作物时承运部门签发戳记日期为准；自提定作物的，以承揽方通知的提取日期为准，但承揽方在发出提取定作物通知中，必须留给定作方以必要的途中时间；双方另有约定的，按约定的方法计算。

第八条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第九条 运输办法及费用负担

第十条 转包

1、乙方（同意或不同意）将定作物的主要工作交由第三人完成；

2、乙方同意甲方将定作物的主要工作交由第三人完成的：

（1）乙方可以交由第三人完成的工作包括：

（2）乙方应当就该第三人完成的工作成果向甲方负责。

3、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将主要工作交由第三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乙方可以将其承揽的辅助工作交由第三人完成。乙方将其承揽的辅助工作交由第三人完成的，应当就该第三人完成的工作成果向甲方负责。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第十二条 承揽方的违约责任

1、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定作方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酌减酬金或价款；不同意利用的，应当负责修整或调换，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整或调换后，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定作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揽方赔偿。

2、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的数量少于合同规定，定作方仍然需要的，应当照数补齐，补交部分按逾期交付处理；少交、迟交部分定作方不再需要的，承揽方应赔偿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3、未按合同规包装定作物，需返修或重新包装的，应当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而支付的费用。定作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承揽方应当偿付定作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同规定造成定作物毁损、灭失的，由承揽方赔偿损失。

4、逾期交付定作物（包括返修、更换、补交等），应当向定作方偿付违约金\_\_\_\_ 元；（合同中无具体规定的，应当比照 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付部分的价款总额计算，向定作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付部分的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未经定作方同意，提前交付定作物，定作方有权拒收。

5、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的，应当偿付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部分价款总值的\_\_\_\_%（10%～30%）或酬金总额的\_\_\_\_%（20%～60%）的违约金。

6、异地交付的定作物不符合合同规定，暂由定作方代保管时，应当偿付定作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

7、实行代运或送货的定作物，错发到达地点或接收单位（人），除按合同规定负责运到指定地点或接收单位（人）外，并承担因此多付的运杂费和逾期交付定作物的责任。

8、由于保管不善致使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设备、包装物及其他物品毁损、灭失的，应当偿付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9、未按合同规定的办法和期限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进行检验，或经检验发现原材料不符合要求而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通知定作方调换、补齐的，由承揽方对工作质量、数量承担责任。

10、擅自调换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或修理物的零部件，定作方有权拒收，承揽方应赔偿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如定作方要求重作或重新修理，应当按定作方要求办理，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

第十三条 定作方的违约责任

1、中途变更定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2、中途废止合同，属承揽方提供原村料的，偿付承揽方的未履行部分价款总值的\_\_\_\_%（10%～30%幅度）的违约金；不属承揽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承揽方以未履行部分酬金总额的\_\_\_\_%（20%～60%的幅度）违约金。

3、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向承揽方提供原材料、技术资料、包装物等或未完成必要的辅助工作和准备工作，承揽方有权解除合同，定作方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承揽方不要求解除合同的，除交付定作物的日期得以顺延外，定作方应当偿付承揽方停工待料的损失。

4、超过合同规定期限领取定作物的，除按本条第五款规定偿付违约金外，还应当承担承揽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定作方超过领取期限6个月不领取定作物的，承揽方有权将定作物变卖，所得价款在扣除报酬、保管、保养费后，退还给定作方；变卖定作物所得少于报酬、保管、保养费时，定作方还应补偿不足部分；如定作物不能变卖，应当赔偿承揽方的损失。

5、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付款，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承揽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6、无故拒绝接收定作物，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及运输部门的罚款。

7、变更交付定作物地点或接收单位（人），承担因此而多支出的费用。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定作物或原材料毁损、灭失的，承揽方在取得合法证明后，可免予承担违约责任，在定作方迟延接受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定作方应当承担责任，并赔偿承揽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五条 纠纷的处理

加工承揽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 ）项处理：

1、向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_\_\_\_ 年\_\_\_\_ 月\_\_\_\_ 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即失效，本合同执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定作方和承揽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交\_\_\_\_\_\_\_\_\_\_\_\_（如经鉴证或公证，则应送鉴证机关或公证机关）各留存一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定作方：

代表人：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揽方：

代表人：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加工合同纠纷篇十二**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 乙方加工事项，以甲方所交付的外包加工单为凭。

第二条 乙方须按照外包加工单所列的各项规定，如加工说明、数量、交货日期等确实履行，准时交货。

第三条 乙方所交的加工品应保证为合格品，并不得有短缺或不合规格及瑕疵等情况，且经甲方验收后，始认为合格。

第四条 材料由\_\_\_\_\_\_\_\_\_方负责。

第五条 若材料由甲方负责供应时，废料率为\_\_\_\_\_\_\_\_\_。

第六条 验收时的检验方法是采用\_\_\_\_\_\_\_\_\_，正常检验，二级检验水准。一次抽样计划，alq为\_\_\_\_\_\_\_\_\_，或正常检验，四级检验水准。一边规格界限，形式\_\_\_\_\_\_\_\_\_，alq为\_\_\_\_\_\_\_\_\_。

第七条 乙方必须确实遵守外包加工单所规定的交货期，或甲方外协管理员电话或书面通知调整的交货期，若有延误的情况以及因规格不合，质量不良，致验收不合格而遭退货时，乙方应依下列办法计算违约金付予甲方，但因天灾或人力不可抗拒的事故，经甲方认为属实者，则不在此限。

(一)过期5日内，每逾1天，按未交部分总价，处\_\_\_\_\_\_\_\_\_违约金。

(二)继续逾期5天以上至10天以内者，每逾一天按未交部分总价，处\_\_\_\_\_\_\_\_\_违约金。

(三)继续逾期10天以上至20天以内者，每逾一天按未交部分总价处\_\_\_\_\_\_\_\_\_违约金。

(四)继续逾期20天以上，依违约论，不论未交部分数量，违约金以价款的一倍计算。

第八条 通过验收的货品在甲方再加工时，若发现有不良品时(明显为甲方再加工后的磨损品除外)，则甲方可向乙方要求赔偿或退回乙方重新加工。

第九条 乙方送交加工品，因不良导致甲方生产线停工，其工时损失要由乙方负责，如果甲方发生非常严重不良后果，则甲方有权取消外包加工单。

第十条 按期交足定货而合格率为100%，给予总价\_\_\_\_\_\_\_\_\_奖励金。按期交足定货而合格率为95%，给予总价\_\_\_\_\_\_\_\_\_奖励金。

第十一条 试用厂商的试用期间为三个月，每月接受甲方外包质量管理检查一次，试用期满，视其考核评分到达\_\_\_\_\_\_\_\_\_分以上者，才能正式成为甲方的加工厂商。

第十二条 加工厂商每月接受甲方外包质量管理检查一次，每月考核质量，交货期，价格这三项，每年总考核一次，划分等级。

第十三条 付款条件：乙方交来的货品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_\_\_\_\_\_\_\_\_。

第十四条 乙方应找(乙方资本额二倍)殷实铺保连带保证乙方履行本约。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加工合同纠纷篇十三**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

定作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揽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品名或项目、规格型号、数量、单价、金额、交货期限

（注：空格如不够用，可以另接。）

二、定作方带料

（注：空格如不够用，可以另接。）

三、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

四、承揽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

────────────────────

五、技术资料、图纸提供办法及保密要求

────────────────────

六、验收标准、方法和期限

────────────────────

七、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

八、交（提）货方式及地点

────────────────────

九、交付定金预付款数额及时间

────────────────────

十、结算方式及期限

────────────────────

十一、违约责任

────────────────────

十二、如需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

十三、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

十四、双方协商的其它条款

────────────────────

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监制部门：\_\_\_\_\_\_\_\_\_\_ 印制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

**加工合同纠纷篇十四**

加承合字第号

定作方：\_\_\_\_\_\_\_\_\_\_\_\_\_\_\_(简称甲方)

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揽方：\_\_\_\_\_\_\_\_\_\_\_\_\_\_\_(简称乙方)

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加工承揽合同条例》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下列条款，共同信守：

品名或项目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价款或酬金元

金额：仟佰拾万仟佰拾元角分

一、产品的质量、包装、加工方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原材料的提供以及规格、数量、质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履行的期限、地点和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验收标准和方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结算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违约责任：除不可抗力的原因外，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都要承担违约责任。

1.承揽方的违约责任：不能交付定作物或完不成工作，偿付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部分价款总值\_\_\_%或酬金总额\_\_\_\_%的违约金。

其余违约行为按《加工承揽合同条例》第二十一条的有关规定执行。

2.定作方的违约责任：中途变更定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和设计等，赔偿承揽方因此造成的损失，中途废止合同，属承揽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未履行部份价款总值\_\_\_\_\_%的违约金;不属承揽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承揽方以未履行部分酬金\_\_\_\_\_%的违约金。

其余违约行为按《加工承揽合同条例》第二十二条的有关规定执行。

七、双方约定的其它条款：\_\_\_\_\_\_\_\_\_\_\_\_\_\_\_\_

八、以上条款如有未尽事宜，应以书面协议，作为附件。

九、本合同执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都可以向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合同一式\_\_\_\_\_\_\_\_份，正本双方各执\_\_\_\_\_\_\_\_\_\_\_份，副本送工商行政管理局所存查。

十一、本合同有效期限：从双方签章之日起到\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

十二、本合同签订日期：\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定作方：\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

承揽方：\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